

证券代码：874601

证券简称：浙江亿得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蒋志平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由总经理汇报 2025 年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应分配股数 58,246,3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并拟对外披露。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及《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向年度股东会提交《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厉锋、陈金波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责任主体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推进公司的本次发行工作，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选择适当银行并择机开立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三方权利、责任和义务。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提供服务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蒋志平、杨厉锋、景根法、陈金波、任益铭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及地区的收入水平，公司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 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9,415,434）股。

(4) 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5) 发行底价：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年产 6 万吨数码印花染料色浆项目	41,702.74	39,092.74
2	年产 20000 吨活性、4100 吨酸性、2000	12,133.17	8,660.47

	吨直接染料、650 吨媒介染料浆料（折干） 信息化、自动化改建项目（二期）		
3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合计	62,835.91	56,753.21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则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等方式解决；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超出部分则由公司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等方式对上述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先期投入资金。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11）其他事项说明

承销方式为余额包销。

最终发行上市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2025年度和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13619.78万元和9429.64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分别为16.78%和13.44%，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四、备查文件

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亿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